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智造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海燕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对监事会2021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形成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监

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本公司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为基础，编写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5)、《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拟以总股本 87,816,254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即 26,344,876.20 元以现金方式分配给股东，同时拟将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对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并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及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的规模、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现补充确认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及薪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